

# 政法与公共管理学院 2018 年招生宣传

院党委书记：郑全新

院长：刘文祥

院党委副书记：袁新

院学工办电话：027-88665033

## 一、学院简介

政法与公共管理学院现设有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法学、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中外合作办学）4个本科专业，公共管理、法学、政治学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和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点（湖北大学MPA教育中心）。其中，行政管理为省级重点学科，当代中国政治制度为省级精品课程。



行政管理专业李荣娟教授连续两届当选湖北省党代会代表

师资力量强。学院现有教职工 72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5 人、硕士生导师 37 人、教授 14 人、副教授 29 人。有省级各类专家 10 余人，湖北大学专业责任教授以及精品课程和优质课程责任教授 10 余人。教师中博士 52 人，专任教师博士率达到 81%。近 5 年来，先后承担国家、省部级等各类科研项目 140 余项，出版各类专著、译著和教材 40 余部，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 1000 余篇，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奖励近 30 项。



荆楚卓越法律人才之：青山区法院刑事案件旁听

科研平台多。学院目前拥有文明城市发展研究院、县域治理研究院、拉美研究院、公共政策研究所、生态政治研究所、公文写作研究中心、社区研究中心、卫生政策研究与评价中心、公法与人权研究中心、法学实务教学中心等，为学生提供了良好的科学研究环境和素质

能力砺炼平台。



学院承办第八届“法理争鸣”湖北高校法学专业辩论赛

人才培养精。学院以培养“基础厚、口径宽、能力强、素质高”的专门人才为目标，拥有“模拟法庭”、“法辩盟”等特色精品活动，建有 3 个校级大学生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学院不断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培养了一大批现已成长为各级党政司法机关、大型企业事业单位、法律服务机构等单位的领导和精英的杰出校友，毕业生就业率常年稳居 90% 以上。



模拟法庭

### 学院基本情况一览：

●一级学科硕士点：3个

公共管理、法学、政治学

●二级学科硕士点：18个

行政管理、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教育经济与管理、社会保障、法学理论、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际法学、军事法学、政治学理论、中外政治制度、国际关系、外交学。

●专业学位教育：公共管理硕士（MPA）

●省级重点学科：行政管理

●校级重点学科：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普通本科专业：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法学、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中外合作办学）

- 省级品牌专业：行政管理
- 校级品牌专业：法学
- 省级精品课程：当代中国政治制度
- 校级精品课程：宪法学
- 省级教学实验中心：法学实务教学中心
- 荆楚卓越人才计划：法学

## 二、专业简介

### 行政管理（本科，管理学学士学位，学制四年）

**培养目标：**本专业以各级党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的行政事务为研究对象，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备行政学、管理学、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等方面知识，专业基础知识扎实，业务知识面宽，实际操作能力强，具有公共精神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现代社会需要，能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高等院校从事行政管理实际操作并具有一定理论研究和教学能力的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政治学原理、社会学概论、管理心理学、公共关系学、公共管理学、公共政策学、管理沟通、公共经济学、地方政府学、西方行政学说史、当代中国政治制度、公共组织学、行政领导与决策、比较政治制度、公文写作与处理、行政案例分析、行政伦理、国家公务员制度、电子政务理论与实践等。

### 公共事业管理（本科，管理学学士学位，学制四年）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能适应社会经济和

公共管理发展需要，具备公共管理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专业基础扎实，知识面宽，业务能力强，有创新精神，能应用相关理论知识从事实际管理工作，并具有科研和教学能力的应用型专业人才。毕业后，能在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公用事业单位，环保、社会保障、城市社区、非营利组织、公共安全等公共事业单位或行政管理部门从事管理工作，或在有关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从事科研和教学工作。

**主要课程：**政治学原理、社会学概论、管理心理学、公共关系学、公共管理学、公共政策学、管理沟通、公共经济学、公共组织学、公文写作与处理、公共管理伦理学、社区管理、公共事业管理、社会保障学、公共规制经济学、管理研究方法 with 定量分析、专业经典著作选读等。

### **法学（本科，法学学士学位，学制四年）**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具有国内国际宽广视野、系统掌握法学知识，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特别是能在立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仲裁机构和国际国内法律服务机构等从事法律实务工作的应用型法律专门人才。

**主要课程：**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经济法学、商法学、中国法制史、行政法学与行政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国际法学、国际经济法学、国际私法学、海商法（双语教学）、WTO 规则（双语教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婚姻家庭继承

法、司法文书学、律师实务、国际投资法（双语教学）、金融法学、财政税收法、环境法学、法律英语、中外法律思想史等。

**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法学学士学位，学制四年）**

**培养目标：**本专业是经教育部批准的全日制本科合作办学项目（MOE42AU2A20121327N），自 2013 年开始与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合作至今，旨在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跨学科、多语种、国际化复合型人才，使学生具有良好外语水平，熟悉中外文化和国情，通晓国际政治、经济、法律和管理规则，能够成为参与国际事务与国际竞争的国际组织人才、非通用语种人才和区域国别问题研究人才，有能力胜任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等与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相关的文化、宣传、教育、新闻及其它涉外事务工作。

**主要课程：**国际事务、国际关系、国际关系理论、国际关系史、外交学、国际组织、国际组织行为学、国际管理、国际传播、国家安全、全球化、区域与国别研究、政治学原理、比较政治学、传播学、跨文化传播、批判性思维、领导学、第二外国语（非通用语种）。